

2023年7月24日拟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作出审批意见的公示

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，经审议，2023年7月24日我局拟对下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审批意见。现将有关情况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2023年7月24日-7月28日（5个工作日）。

听证权利告知：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，自公示起五日内申请人、利害关系人可提出听证申请。

联系电话：0518-85858573（行政审批局）

邮 箱：gxq_xzspj@163.com

通讯地址：连云港高新区科创城3号楼审批大厅

邮 编：222000

| 项目名称 | 建设地点 | 建设单位 | 项目概况 |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|--|
| 连云港市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中央 | 连云港高新区海州工业园郁洲南路16 | 连云港农发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| 占地面积约32107m ² ，总建筑面积39033 m ² 。项目建成后，可实现如下产能及配套能力：单餐2万份的学生营养套餐及配送；2万份预制菜产加工；单餐6万份的净菜加工能力；学生培训基地；供应链基地；公、研发及员工宿舍楼；其余配套设施。2万份预制菜产加工和学生培训基地所在生产车间功能尚未确定，不包含在本次评价的范围内，后期待生产线功能确定后，应根据环境保护相关规定另行申报环境影响评价 | 施工期：加强管理，合理安排施工现场，建筑材料统一规范堆放，采取定期洒水、防尘网覆盖、使用商业混凝土、优选低噪声设备、控制作业时间等有效措施，减少扬尘、噪声等对周围环境质量的影响；未经批准，不得进行产生噪声污染的夜间作业，边界噪声执行《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523-2011)的标准。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再利用，不外排。建筑垃圾及时清运。 运营期：（一）严格落实各项水污染防治措施。按“清污分流、雨污分流”原则完善厂区给排水系统。本项目肉类解冻废水、蔬菜清洗废水、大米清洗废水、设备清洗废水、地面清洗废水、研发废水经污水处理站“沉淀池+水解池+调节池+CASS工艺”处理，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，生产废水与生活废水处理达到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(GB/T31962-2015)表1中B级标准后排入城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，尾水处理达标后排入龙尾河。尾水排放标准执行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8918-2002)表1中的一级A标准。 |

| | | | |
|-------------|--|--|--|
| <p>厨房项目</p> | | | <p>手续。本次评价内容：单餐 2 万份的学生营养套餐及配送；单餐 6 万份的净菜加工能力及其配套设施。项目计划总投资 20396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 214 万元。</p> <p>(二)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。2#生产车间及研发间的油烟废气经集气罩收集+静电除油装置处理达排放标准后高空排放；2#生产车间及研发间产生的天然气燃烧废气经车间通风，无组织排放；加强异味气体无组织管控；污水处理站水解池、CASS 池和污泥池采取加盖密闭，局部喷洒除臭剂；固废暂存间专人负责垃圾清理，喷洒除臭剂，固废分类桶存，设置带盖垃圾桶，桶内垃圾袋装密闭封存，做到日产日清，并加强车间换气。</p> <p>项目油烟废气排放执行《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》（试行）（GB18483-2001）大型标准，天然气燃烧无组织废气排放执行江苏省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DB32/4041-2021）表 3 中的单位边界监控浓度限值，恶臭执行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4554-93）表 1 中二级标准。</p> <p>(三)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。合理总平面布局，选用低噪设备，采取有效减振、隔声、消声等有效降噪措施，确保厂界噪声达标。厂界噪声执行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中 2 类标准。</p> <p>(四) 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。项目按“资源化、减量化、无害化”的处置原则，落实固体废物的收集、贮存和处置措施。项目一般工业固废蔬菜废物、蛋壳、废食用油桶、废包装材料收集外售，废油脂、污泥交资质单位处置；废培养基高压灭菌处理后与废检测样品与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清运；危险废物废检测试剂盒交资质单位处理。一般工业固废贮存、转移及处置执行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8599-2020)中相关标准，危险废物贮存执行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(GB18597-2023)中的相关规定。危险废物的转移须严格按照《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》执行。</p> <p>(五) 加强设备运行及环境风险管理，落实《报告表》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，完善全厂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，采取切实可行的工程控制和管理措施，防止发生污染事故。</p> <p>(六) 按照《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》的规定设置排污口和标志。按《报告表》提出的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实施日常环境管理与监测。</p> |
|-------------|--|--|--|